

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的探索与实践

——以大运河无锡段为例

许波荣

中共无锡市委党校

摘要：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是基于文化强国战略的重大使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发展、文化遗产保护理论的拓展更新和区域协调发展提出来的重大决策，是在文化遗产保护基础之上积极响应国家战略创新性提出的新型文化空间形态。大运河无锡段作为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已形成“两国三带十五点”建设方案，富有无锡特色的国家文化公园实施规划已经初步形成。同时，必须看到遗产保护利用、文化挖掘深度、合作协同机制、文旅融合问题、居民利益保障等方面还存在挑战。可以通过“保护—利用—管理—创新—造福”五大路径，以更高层次的“国家性”保护、传承和利用，打造“无锡运河”文化品牌公园，努力使其成为国家文化公园建设的“江苏典范”。

关键词：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探索

基金：2023 年度无锡市哲学社会科学重点课题“无锡深入推进大运河长江国家文化公园建设研究”（编号 WXS23-A-10）的阶段性成果

以中国大运河、长江等为代表的国家文化公园，是我国首创的大型遗产保护新模式和文化展示新方式。2019 年，基于文化强国、文旅融合和民族复兴的时代背景，我国提出国家文化公园概念，它创新性地融入坚定文化自信、建设文化强国、奋力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这一新时代诉求，饱含国家的历史起源、民族精神与国家价值观的渗透，是我国遗产话语在国际化交往和本土化实践过程中的创新性成果。2023 年 7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视察江苏时提出，“要在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上探索新经验”。遵照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规划纲要》《长城、大运河、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方案》《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保护规划》部署，本文以大运河无锡段为例，展示大运河无锡段的历史风貌、演进过程和时代风采，挖掘无锡在建设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的有益探索，为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建设美丽江苏、推动无锡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抓手，也为推进文化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有益探索。

一、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提出的背景

（一）推进文化强国战略的重大使命

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指出要“加大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力度，加强城乡建设中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建好用好国家文化公园”。作为坚定文化自信、推动文化繁荣的一部分，国家文化公园建设被寄予厚望，依托大运河等重大历史文化遗产，让文化遗产活起来，成为建设文化强国的重要途径。大运河作为中华民族生生不息的重要载体，也是中华文明的标志性文化符号，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并指出，“大运河是祖先留给我们的宝贵遗产”“保护大运河是运河沿线所有地区共同的责任”，要求“深入挖掘以大运河为核心的历史文化资源”，延续历史文脉。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推进文化强国战略、建构国际话语、提升国际影

响力的过程中，大运河承载着不可替代的时代新使命。

（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发展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事业的基础和宝贵资源。作为中华民族最具有代表性的文化标识之一，大运河积淀了丰厚的历史文化遗产，具有独特的精神内核与历史文化价值。它改变了中国文化的延展空间，在引动交流融合中汇通着南北人文精神，从而使整个华夏文化呈现出丰富、多元、交融的格局。作为一条跨越时间维度、地理空间与文化荷载的超大体量遗产，大运河无疑是新时代集中打造中华文化标识、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载体。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的建设，更是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与发扬提供了平台，在强化参与者与地方的情感纽带、培育地方依恋与地方认同、促进个体文化认同增强与文化自信提升等方面起到积极作用，对于充分彰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持久影响力和革命文化的强大感召力具有重要意义。

（三）文化遗产保护理论的拓展创新

文化遗产作为重要的文化资源，是国家文化软实力的重要内容，是呈现国家形象的重要资产。近些年，国家文化遗产逐渐突破原有的狭隘保护观，开始转向整体性保护观的确立，具体表现为：一是更强调国家文化遗产的整体性保护，由原来的“就保护谈保护”转变为“大保护”观的逐步确立。二是更强调文化遗产的文化价值，国家文化公园的提法体现了“物质—价值”的不可分割，国家文化公园的核心要素是文化，[1]文化是国家文化公园的本质属性。[2]三是更强调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和利用统筹发展，将全方位保护、活态化传承、可持续利用列入文化遗产管理的体制之中。[3]由此可以看出，文化遗产整体保护理论的拓展创新对于我国实施国家文化公园建设具有重要的借鉴价值，包括从更大的空间格局和环境背景、挖掘多元文化价值以及丰富文创业态等方面开展遗产保护工作。

（四）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重要途径

中国大运河纵贯南北（沿线8省市），是处于“一带一路”倡议、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淮海经济区协同发展、中原经济区等国家重大倡议和发展战略叠加的特殊区域。[4]它以占全国不足10%的土地面积，承载了全国超1/3的人口，贡献了全国近一半的经济总量，无论是在历史还是在今天，它对中国的发展立下汗马功劳。建设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发挥运河沿线经济发达、城镇密集、文化繁荣的综合优势，统筹各级各类资源有序合理开发，加强沿线省市的交流合作，有利于深度融合国家重大战略，推动形成沿线城乡联动发展格局，为区域协调发展向更高层次推进开辟新空间、新路径。

二、无锡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现状

无锡作为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2020年出台《大运河文化带无锡段保护传承利用实施规划》，进一步细化了“两园三带十五点”建设方案，明确了优化清名桥和惠山古镇两个核心展示园，构建“清名桥—南禅寺”“南禅寺—北仓门—运河公园”“望湖门—江尖公园”三个集中展示带，打造中国民族工商业博物馆（茂新面粉厂）、无锡商会遗址、东林书院、黄埠墩、民族音乐博物馆、周怀民藏画馆、何振梁与奥林匹克陈列馆、小娄巷、接官亭弄、荣巷、北仓门蚕丝仓库、业勤苑、西水墩、学前街（钱钟书故居、顾毓琇纪念馆、张闻天故居、薛福成故居）、无锡（国家）数字电影产业园等十五个特色展示点。[5]富有无锡特色的国家文化公园实施规划已经形成。

（一）大运河自然风光带的典范：清名桥水弄堂集中展示带

无锡运河水弄堂，北起南禅寺，南至南水仙庙，长约1.8千米。大运河全长约1794千米，水弄堂恰好是其总长约千分之一，

蕴含着千里挑一的意味，被誉为“千年水弄堂，运河绝版地”。作为水弄堂主体部分的清名桥历史文化街区至今保持着清末民初路河并行的双棋盘格局，被誉为运河文化的“露天活态博物馆”。古运河清名桥历史街区在打造集世界文化遗产、旅游休闲度假、文博艺术欣赏体验等于一体的国际旅游街区率先发力，以保护、整治、复兴为主线，优化运河环境、完善城市功能、延续历史文脉，使之成为最具江南文化特色、最显运河古韵风情、最具核心竞争力的文化街区。清名桥历史街区是无锡最具特色的城市名片，是人文与生态、历史与现代、宜居与宜业的精品工程。

（二）运河园林艺术利用的代表：江南四大名园之一寄畅园

无锡的寄畅园是江南四大名园之一，也是中国十大古典名园中唯一一座山麓园林的代表。康乾南巡曾多次选中这里留宿，对其十分倾心。以山麓园林寄畅园为核心的惠山古镇拥有着水轴、园林轴和祠堂轴的艺术骨架，在整合新建与保留建筑中，充分挖掘其孝悌文化内涵，突出“祠堂建设文化”特色。寄畅园秦氏家族于乾隆十一年将园中嘉树堂改为双孝祠，使这座园林与祠堂在精神上融为一体；坐落运河一侧的惠山拥有大规模的祠堂，被视为运河沿岸百姓共同的精神家园、古代社会治理的缩影。现如今，惠山祠堂群中有许多孝子祠，堪称运河一景。这些不仅孕育了无锡特有的江南水乡人文特色——祠堂建筑文化特色，也是运河“孝悌文化”的重要见证，为大运河无锡段增添了一份至孝至悌的文化。

（三）运河工商文化遗产的范本：五大类工业遗产保护模式

无锡是近代中国民族工商业的重要发祥地和现代乡镇企业主要诞生地，也是中国工业遗产保护的发轫地。无锡的工业遗产保护与大运河有密切关系，无锡的工业遗产大多集中在大运河附近，体现出数量多、门类齐、集中分布等特点。20 世纪末，无锡开始采取措施对工业遗产进行保护利用，将工业遗产的保护规划和利用等纳入了法治轨道，形成五大类开发保护模式：[6]工业文化主题博物馆模式、综合性文化商业中心模式、文化创意产业园模式、原址保护模式、休闲场所模式。无锡的五大工业遗产保护模式以“遗产+博物馆”“遗产+产业园”等诠释方式，既完整保留了仓库原有结构和建筑风格，保存了城市文脉，又提升城市能级，使老建筑焕发新机，形成独具韵味的工商文化氛围，使工商文化历久弥新。无锡工业遗产的保护与开发利用是人们认识中国工业、认识大运河、认识无锡的重要载体，具有重要的时代价值。

（四）运河城市实景展示的例证：运河文化公园核心展示园

无锡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是中国大运河中最早的运河文化公园之一，位于无锡古运河和新运河交汇处，是一个以米市码头为特色，集运河文化、工商文化、旅游观光、生态绿化、教育普及、休闲娱乐等为一体的城市文化公园。运河公园的设计与建设，遵循保护活化利用工业遗产的原则，保留和修缮清光绪年间建的储业公会、1910 年建的九丰面粉厂、1940 年建的米业公所等历史建筑，建造了运河牌坊、运河之门和反映无锡运河特色的“无锡运河、米市盛景图”大型雕塑。公园利用原有厂房、仓库，建设了中国民族音乐博物馆、何振梁与奥林匹克陈列馆、无锡书画博物馆等场馆。近年来，运河公园内增加了咖啡馆、餐馆、茶馆、儿童乐园等一批休闲设施，越来越多的市民来此休闲、品茗、娱乐，公园已经由景观公园模式转变为景观公园+综合物业模式。

三、无锡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的现存挑战

（一）遗产保护问题：保护利用水平不高

大运河文化遗产有不可再生性和脆弱性，很容易受到外部不良因素的影响。无锡运河沿线的老宅老院，存在私搭乱建、消防隐患、文物保存等问题；对古街文物古迹和遗址遗存的自发、自觉保护还不够充分，物质文化遗产缺乏及时保护和修缮；运河流域的生态环境、周边风貌缺乏整体性保护，大运河公园建设还处于现代景观营造层面，只见树木、不见历史文化的现象是比较突出的问题；附载在大运河两岸的书码头和戏码头，作为无锡古运河畔的活态文化遗产，其传承土壤和技艺濒临消失，一

些纸马、锡绣、留青竹刻等民间工艺也面临着后继无人的困境。

（二）价值挖掘问题：文化挖掘深度不够

无锡大运河承载着深厚的历史文化底蕴，但在文化价值挖掘上存在阐释力度不够、随意性提炼、景观感知意义不够等问题。各类文化生态资源活化利用形式和途径较为单一，部分优质资源长期被闲置；缺乏能够引发感知联想的文化载体，对“国家意义”和“民族意义”的精神特质阐释不足；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的园林化建设侧重于纯粹的现代景观设计手法，缺乏标志性生态点位营造，对历史上丰富多彩的运河文化缺乏深层次的展示和阐释。

（三）协同管理问题：合作机制亟待加强

大运河遗产具有时空跨度大、分布范围广、遗产类型多样等特点，使得它的管理更为复杂，涉及部门多、领域多、地区多。目前大运河的保护管理工作，协同管理机制亟待加强。现行遗产保护、城乡规划、土地利用、环境保护等规划内容和政策措施存在冲突，工作目标、思路、步调难以形成大运河各类资源保护传承利用的合力。大运河保护的法律法规虽然制定了地方专项，但因立法层次不高，可操作性不强，仅通过部门规章难以协调相关部门、厘清各自职责。

（四）文旅融合问题：同质碎片问题突出

无锡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文旅融合发展存在旅游产品同质化、文化展示单一化等现象，遗产地在内的国家文化公园缺乏新奇独特、具有原真性的文化产品，多样化文化体验不足；除了清名桥历史文化街区和惠山古镇，少有叫得响、传得开的大运河特色文旅品牌，新型文旅业态培育不足；各地区文旅协同服务发展意识较弱，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现象明显，可持续发展能力不强。

（五）居民休闲问题：居民利益亟须保障

大运河作为活态文化遗产，和普通的自然生态保护地或传统意义上的国家公园最大的区别，在于它和“人”的互动性。它兼具城市公园性质的遗产地点，更是具备生态绿地、休闲场所性质和丰富历史文化资源的公共物品。但是现实生活中，因独特旅游资源的开发往往忽视了大运河文化公园的休闲游憩功能。现行大运河法律法规体系中，未能表现出对大运河沿线及其周边区域内居民和社区利益的关注。脱离这一“群众基础”，不利于大运河文化符号的构建和文化认同的培育。

四、无锡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的思考

建设好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终究是为了推动大运河的保护传承与利用，增进社会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理解和认同，促进文化与生态城乡建设的协同发展。在路径构建上，遵循“保护—利用—管理—创新—造福”五大路径，以更高层次的“国家性”保护、传承和利用，打造“无锡运河”文化品牌公园，努力使其成为国家文化公园建设的“江苏典范”。

（一）坚持保护第一、生态优先

要以规划为纲要，围绕大运河“两园三带十五点”重点项目点位，加快推进国家文化公园核心展示区建设。要以保护为目的，加快推进大运河（无锡段）世界文化遗产监测中心开放运营，重点抓好鸿山、阖闾城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建设，全面开展大运河遗产资源调查、认定，全面摸清底数，及时抢救保护一批有代表性的建筑遗存、村落民居，为城市留下更多大运河记忆。要以传承为手段，加大对非遗传承人的扶持力度，重视发挥非遗在传扬无锡历史文化中的特殊作用，努力推动非遗与时俱进、守正创新。要以利用为载体，对文化遗产不仅进行博物馆式保护，还可以对特定文化空间进行微改造，增设社区美术馆、艺术

画廊、创意书店、互动空间等，适度发展运河文化旅游特色生态产业。要以法律为准绳，以国家公权力保障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的“国家”属性，完善法律法规体系，注重法律衔接一致，推动相关配套政策出台，共同服务于国家文化公园法治化和规范化建设。

（二）坚持文化引领、价值主导

要以运河为“根”，挖掘运河文化。在守护与传承大运河无锡段文化遗产的历史价值和空间机理的基础上，全面系统的从历史文化遗迹、古籍文献和历史档案中挖掘、梳理文化资源，并与时代元素相结合，传承提炼大运河蕴含的历史文化价值。要以运河为“媒”，彰显运河品牌。串联城市文脉，进一步整合沿线旅游景区、名人故居、商业街区、文创园区等各类资源，综合运用运河风貌、传统民居、生活美学、生产场景，打造名人故居游、运河古镇游、工业遗存游等各具特色的精品旅游路线，引育文化旅游方面的品牌载体、品牌活动、品牌项目，构建运河名城的文旅品牌体系。要以运河为“魂”，讲好无锡故事。结合中国文化遗产保护无锡论坛以及江南文脉论坛等，联合高等院校、研究机构、民间学术团体等，形成范围更广、水平更高的运河智库，发挥好一批长期在本市党政机关、文旅一线工作的本土型、实践型专家学者的作用，积极吸收采纳他们的研究成果和意见建议。

（三）坚持总体设计，统筹规划

要形成科学的投资方向。建立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项目统筹评估委员会，对各地拟建的特色、重点项目进行前期综合评估，构建不同功能不同特色的运河文化廊道或文化产业园区。要完善统筹联动机制。在组织管理、政策扶持、投入保障等方面加强系统谋划、协调配合，进一步理顺工作层面推进机制。要有权责分明的管理机构。建立大运河文化带和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工作专班，准确定位保护与管理职能，实体化组织推进相关工作，保障组织协调、研究策划、督促检查职责落地见效。要加强监督考核。将大运河文化带和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纳入市高质量发展考核体系，完善评价标准，建立健全督查督办、协调会办、信息通报、问责追责等推进机制。

（四）坚持创新发展、精品文旅

要推进大运河“文化+”融合发展模式。通过“文化+科技”，抓住建设数字大运河、智慧大运河的机遇，实现文化遗产的数字化、数据化与智慧化；通过“文化+工业”，进一步盘活工业遗产、乡土建筑等存量载体，打造更多高品质、有影响的文化创业集聚区；通过“文化+非遗”，定期举办灯会、龙舟竞渡、摇橹游览等活动，穿插吴歌、锡剧、俚曲、宣卷等表演，将岸上“看”和水上“玩”相糅合。要延长运河文化产业链。通过丰富市场主体构成，壮大文旅业务、互联网产品开发、推广营销等主体力量，夯实产业融合基础和动能，通过组建文化设计、技术制造、传播推广等上下游企业参与的联盟，促进出版、设计、影视、康养、音乐、科创等各类文化创意企业的内涵式发展，推动大运河文化产业链从“泛娱乐”到“新文创”转变。要提炼无锡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新标识。除了运河水弄堂、清名桥等传统运河标识外，北塘码头、工业遗产、伯渎河等也沉淀着深厚的运河文化底蕴，都是具有鲜明城市记忆的文化标识。

（五）坚持以人为本、还河于民

要保障居民发展权益。兼顾本地居民生活和游客服务需要，完善居民生活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提升教育、卫生养老、体育等方面的公共服务水平，改善人居环境。要构建多层次的运河遗产展示体系和讲解体系。通过优化体验功能、完善服务设施为文化活化提供亲和力的公共文化空间，使建设国家文化公园与改善人居环境、增强居民文化自豪感形成良性循环。[7]要推动居民参与国家文化公园建设。通过参与环境整治、参与文化遗产传承、参与大运河遗产文化宣传等方式，加强居民参与运河保护的过程中，将保护运河的理念、意识植根于城市文化之中，形成全民共有、全面共建、全面共享的格局。

参考文献

- [1] 赵云,赵荣.中国国家文化公园价值研究:实现过程与评估框架[J].东南文化,2020(04):6-12+190-191.
- [2] 李飞,邹统钎.论国家文化公园:逻辑、源流、意蕴[J].旅游学刊,2021,36(01):14-26.
- [3] 徐龙建.江苏高品质推进大运河文化带和国家文化公园建设路径研究[J].江南论坛,2022(11):14-17.
- [4] 周泓洋,王粟,周扬.大运河文化的多维价值与国家文化公园建设[J].中国名城,2022,36(07):11-16.
- [5] 孙志亮.保护传承利用中国大运河[M].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22:198.
- [6] 刘娜,许沁乔.城市特色文化视角下无锡工业遗产旅游开发研究[J].全国流通经济,2020(29):116-119.
- [7] 梅耀林,姚秀丽,刘小钊.文化价值视角下的国家文化公园认知探析——基于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实践的思考[J].现代城市研究,2021(07):7-11.